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號：

107. 1. 12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 函

800  
高雄市新興區中山二路472號6樓9之11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游雅君  
電話：03-3298600分機203  
傳真：03-3298032  
電子信箱：10018800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8日  
發文字號：府都住更字第1060317225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本府公告徵求「桃園市桃園區東門段208-1地號等14筆土地(東門停車場)都市更新事業」實施者公告1份，敬請張貼公告周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9條。
- 二、本招商文件自107年1月12日起至107年4月11日止，公告共90日。
- 三、公開徵求實施者招商文件請逕自本府住宅發展處網站下載，網址：[ohd.tycg.gov.tw](http://ohd.tycg.gov.tw)。

正本：內政部營建署、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灣省建築師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台中市大台中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不動產估價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不動產估價師公會、桃園市不動產估價師公會、台中市不動產估價師公會、高雄市不動產估價師公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政府秘書處

副本：

市長鄭文燦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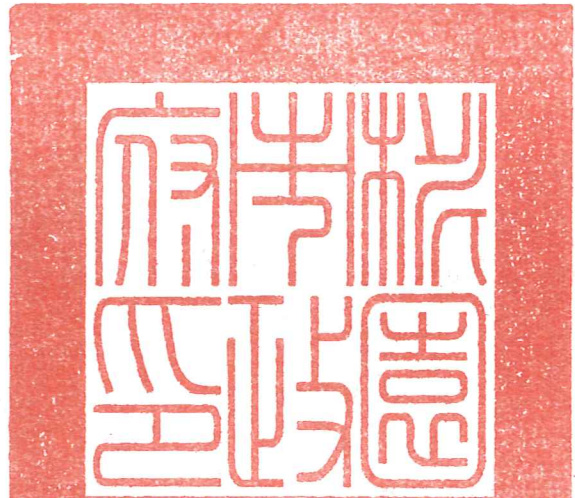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住更字第1060317225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辦理「桃園市桃園區東門段208-1地號等14筆土地(東門停車場)都市更新事業」公告徵求實施者，招商文件自107年1月12日起至107年4月11日止，公告共90日。

依據：都市更新條例第9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招商文件於本府住宅發展處網站(<http://ohd.tycg.gov.tw>)公告徵求實施者，公告期間若有任何意見，請於107年2月12日前將書面意見送達本府住宅發展處。
- 二、詳洽本府住宅發展處都市更新科(承辦人：游小姐，電話：(03)329-8600分機203)。

市長鄭文燦